

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
2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；

3、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；

4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；

5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陆轲钊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》

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。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在出具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监事会审查，认为：鉴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13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符合相应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资格。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，其程序合法合规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 1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00,000 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，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